

证券代码：832361

证券简称：众智同辉

主办券商：长江证券

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 会议召开情况

1. 会议召开时间：2018 年 06 月 04 日
2. 会议召开地点：公司会议室
3. 会议召开方式：现场
4. 会议召集人：董事会
5. 会议主持人：董事长赵勤先生
6. 召开情况合法、合规、合章程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议案审议程序均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有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和《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 会议出席情况

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包括股东授权委托代表）共 22 人，持有表决权的股份 39550889 股，占公司总股份的 91.70%。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关于变更公司通过“助保贷”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金额及担保方式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第一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和 2016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通过“助保贷”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的议案》，公司原拟以公司名下位于北京市大兴区西红门镇 6 号的土地和房产作为抵押物设置抵押，通过“助保贷”创新融资平台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申请贷款，金额为人民币 1,000 万元。现由于实际情况发生变化，公司根据实际经营需要终止以土地房产抵押的方式为该笔银行贷款提供担保，并变更为以大额存单抵押的方式提供担保；公司向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丰科园支行申请贷款的金额变更为 490 万元，具体情况以公司最终与银行签订的借款合同约定为准。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508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二）审议通过《关于成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同辉新材料有限公司的议案》

1. 议案内容：

公司拟设立全资子公司江苏同辉新材料有限公司，注册地址暂定在江苏省句容市边城镇，注册资本为人民币 100,000,000.00 元，经营范围为生产液晶调光产品等，关于全资子公司的相关具体信息以工商登记的最终结果为准。

内容详见公司于 2018 年 05 月 24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网站(www.neeq.com.cn)披露的《对外投资的公告》（公告编号：2018-019）。

2. 议案表决结果：

同意股数 39550889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100.00%；反对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弃权股数 0 股，占本次股东大会有表决权股份总数的 0.00%。

3. 回避表决情况：

本议案不涉及关联交易事项，无需回避表决。

三、备查文件目录

（一）《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2018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特此公告。

北京众智同辉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8 年 06 月 05 日